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CONCH CEMENT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14)

關於 2024 年度第三期、第四期中期票據發行結果的公告

本公告乃由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規定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於聯交所網站刊發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的公告、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日的通函及二零二二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三日有關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結果的公告、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九日的公告（「**二零二二年十月公告**」）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的公告（「**二零二四年四月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發行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 100 億元之中期票據（「**票據**」）。

誠如二零二二年十月公告所披露，經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並向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交易商協會**」）申請，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已獲交易商協會接受本公司註冊本金總額為人民幣 100 億元的票據（《接受註冊通知書》文號：中市協註〔2022〕MTN972 號、中市協註〔2022〕MTN973 號）（「**該等通知書**」）。該等通知書項下的註冊額度均自其落款之日（均為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四日）起 2 年內有效。本公司在註冊有效期內可一期或分期發行票據。誠如二零二四年四月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分別發行了 2024 年度第一期、第二期綠色中期票據，有關詳情請見二零二四年四月公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告知有關發行票據的更新情況。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二日發行了 2024 年度第三期、第四期中期票據，發行結果如下：

名稱：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據			
簡稱： 24 海螺水泥 MTN003			
代碼	102484129	期限	5 年
起息日	2024 年 9 月 18 日	兌付日	2029 年 9 月 18 日
計劃發行總額	人民幣 35 億元	實際發行總額	人民幣 35 億元
發行利率	2.12%	發行價格	人民幣 100 元/百元面值
簿記管理人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銷商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主承銷商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稱：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據			
簡稱： 24 海螺水泥 MTN004			
代碼	102484128	期限	5 年
起息日	2024 年 9 月 18 日	兌付日	2029 年 9 月 18 日
計劃發行總額	人民幣 35 億元	實際發行總額	人民幣 35 億元
發行利率	2.10%	發行價格	人民幣 100 元/百元面值
簿記管理人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銷商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主承銷商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票據發行相關文件詳見中國貨幣網（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網站（www.shclearing.com.cn）。

承董事會命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虞水

中國安徽省蕪湖市
二零二四年九月十八日

截至此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楊軍先生、朱勝利先生、李群峰先生、吳鐵軍先生及虞水先生；(ii)獨立非執行董事屈文洲先生、何淑懿女士及張雲燕女士。